

# 竞 买 须 知

## (拍卖规则)

### 铜阳拍[210\*\*]号

一、参加本次拍卖会的竞买人须按《拍卖公告》中相关要求办理竞买报名手续。拍卖人在收取报名资料后交由委托人负责审核,委托人对未通过审核的竞买人将取消其竞买资格。如在成交后发现买受人提交的相关资质证书、委托关系有虚假成份或与事实不符的,委托人有权中止买受人相关挖掘、装运等工作,并依法追究违约买受人责任,拍卖人不承担相关责任,其它参与报名的竞买人也不得以竞买人资质问题向拍卖人主张任何权利。

二、竞买人须遵守本次《竞买须知》、《拍卖规则》等,并向指定账户交纳竞买保证金,取得竞买资格。竞买成功,竞买保证金可冲抵佣金或成交价款;竞买未成功,会后5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竞买保证金。

三、标的简介 未开采石料一批。标的为铜陵市金启再生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场地整平工程所涉及的石料资产,位于金启公司场地内小山坡中B区范围,石料约28.48万吨。买受人须自行组织挖掘、装运(含场地内清表、土方、石块、树木等),费用自理,相关报批手续自行办理,具体挖掘范围坐标点及标高、挖掘深度要求参看附图。标的范围、重量、数量等情况以现场现状为准。

#### 四、价款支付期限

拍卖成交,买受人须在成交公示结束后(无异议)2日内向拍卖人交清拍卖佣金(详见《竞买承诺》)、5个工作日内向委托人交清全部价款并与委托人签订《石料处置协议》、《安全施工协议》(详见附件),同时向委托人交纳施工保证金100万元。如买受人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交清上述价款或未按时签订《石料处置协议》、《安全施工协议》的,视为买受人违约,按以下方式追究违约责任:

- 1、竞买保证金为拍卖履约保证金将不予返还;
- 2、如产生诉讼费、律师费等一切实现债权的费用,均由违约买受人承担;
- 3、委托人及拍卖人有权按《拍卖法》第三十九条规定追究违约买受人责任。

《拍卖法》第三十九条 买受人应当按照约定支付拍卖标的的价款,未按照约定支付价款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或者由拍卖人征得委托人的同意,将拍卖标的再行拍卖。拍卖标的再行拍卖的,原买受人应当支付第一次拍卖中本人及委托人应当支付的佣金。再行拍卖的价款低于原拍卖价款的,原买受人应当补足差额。

#### 五、标的交付

1、买受人交清上述款项、签订《石料处置协议》、《安全施工协议》后, 委托人即将标的按实物现状移交给买受人。标的移交后由买受人自行组织施工和看护, 相关责任由其自行承担。施工期限为标的移交之日起 150 日内。

2、买受人在接受标的后 5 日内需编制施工方案(如计划工期、施工顺序、作业面布置、配合供电线路和信号塔迁移、防滑坡措施等), 报委托人及相关部门备案, 获准后方可施工。

3、标的范围内迁坟、信号塔及附属建筑物拆除等事宜由委托人完成。

4、因标的在企业内部场地中, 涉及施工设备、施工人员进场作业、施工时间、道路使用、环保要求等需与企业协商的事宜, 由买受人自行协商, 委托人可以配合协助。施工作业可能影响到周边建筑物、构筑物、道路及人身安全的, 买受人须服从委托人管理。

5、标的移交及后续工作均由委托人与买受人办理, 拍卖人不承担标的移交及后续所有工作的一切责任, 如在标的移交及后续工作中发生争议的, 由委托人和买受人自行处理, 与拍卖人无关。

#### 六、挖掘施工要求

1、买受人在组织施工作业时, 须服从委托人管理与监督。

2、买受人应按土石方量每月均衡挖掘、装运, 不得超挖、滥挖或少挖, 否则委托人有权按照下列情况给予处罚。

(1)、超出范围内挖掘的, 发现一次, 扣除施工保证金 20% ; 发现第二次, 委托人有权将买受人清退出场, 不予退还任何款项。

(2)、超出标高挖掘的, 一经发现, 委托人有权责令买受人停止施工, 并对超挖方量按成交单价折算成罚金, 从施工保证金中扣除, 不足部分委托人有权要求买受人交清罚金再组织施工。

3、买受人须严格按照要求组织施工, 并配合供电线路、信号塔迁移工作。未按要求施工造成供电、通讯线路安全隐患的, 由买受人负责, 并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4、买受人须按文明创建和渣土运输规定进行, 施工工地设置冲洗设施, 并按规定采取抑尘保洁有关措施, 确保不影响环境。

5、工期结束, 买受人须将施工范围内场地恢复到平整状态(按委托人要求, 参见附图), 以便委托人进行后期使用。

6、对于买受人施工过程中出现违规等情况, 委托人有权要求买受人停工整顿, 并视具体情况按 2000 元—10000 元/次扣除施工保证金。情节严重的, 委托人有权终止其施工, 没收全部施工保证金, 相关损失由买受人自行承担。

7、买受人不得擅自延长工期（如遇雨、雪及不可抗力等情况，买受人可与委托人协商顺延时间），改变安全操作规程。逾期未能按要求完工的，委托人有权终止其施工，没收全部施工保证金，相关损失由买受人自行承担，同时委托人保留对违约买受人的追诉权。买受人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施工，并通过委托人验收后，委托人将在5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施工保证金（扣除违约金部分）。

七、其他说明 买受人进场后，必须遵守标的所在地治安、安全、环保等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并办理相关手续。施工时须安全作业，接受当地相关部门和委托人的监督管理。施工时如遇矿藏、古墓、塌陷、山体滑坡等特殊情况，由委托人与买受人按相关法律规定处理。

八、本次拍卖标的方量为估算，实际方量以现状（如施工范围、供电线路、信号塔、挖掘量、石料含量等）为准，竞买人应认真查勘现场、测算标的成分、审慎判断标的现状。本次拍卖以现状及现行规划要求为准，竞买人应事先仔细查看标的，充分了解标的状况，对有关事项仔细咨询，委托人、拍卖人及其工作人员对拍卖标的用任何方式（包括：文字、图表、新闻载体等）所做的介绍、评价均为参考性意见，不构成对拍卖标的的任何担保责任。如出现规划调整、市政建设要求改变等情况，不影响本次拍卖结果（价格），相关问题由买受人与委托人协商处理，拍卖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拍卖成交后，买受人不得以品质差异、重量差异、市场变化、价格波动、费用增加等任何理由提出补偿或退货等其他要求，委托方和拍卖方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九、拍卖文件、清单及附件资料以竞买人报名登记时发放版本为准。

十、竞买人领取的竞价帐号及密码系身份象征，如出现泄露或非本人登录竞价的由帐号登记人负责。

十一、因本次拍卖价格为不含税价，委托人仅提供行政单位资金往来结算票据。

铜陵市阳光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2月20日